

出國交換申請問題集

申請前準備(一般類)：

Q1.	我想要申請出國交換計畫，我要怎麼辦？
A:	國際處會在上學期的11月(第一梯次)與下學期的5月(第二梯次)公告出國交換申請的「計畫簡章」、「可交換姊妹校列表」與「出國交換計畫實施辦法」。 參考網址： http://www.ia.nctu.edu.tw/
Q2.	請問申請的時間有多久，我來得及準備嗎？
A:	國際處於發布公告後，將會有約兩個月的時間供同學準備相關申請資料，而在申請截止日之前欲申請之同學都可以繳交(上傳)申請資料。
Q3.	在公告最新出國交換計畫之前，我可以參考甚麼網頁嗎？
A:	同學可以透過國際處以往公告申請出國交換的紀錄參考過去開放申請的相關資料與辦法。 參考網址： http://www.ia.nctu.edu.tw/files/40-1000-13-1.php
Q4.	如果我現在大二，但我想申請大四下出國交換那我該甚麼時候開始準備與申請呢？
A:	交換學生計畫開放申請的時間皆是申請一年後的出國交換。換言之，大三上學期(第一梯次)可以申請大四上學期與下學期的出國交換機會，大三下學期則可以申請大四下的出國交換機會。
Q5.	承上題，若大三下學期(第二梯次)才申請大四下的出國交換機會，名額還是跟大四上申請的時候一樣嗎？
A:	由於第一梯次即開放了大四上學期與大四下學期的出國交換機會，四下名額可能因為同學在第一梯次申請階段就已經用去些許名額，故第二梯次可交換之姊妹校選擇及名額會因第一梯次申請狀況而有所縮減。
Q6.	請問有甚麼申請資格要求嗎？在職生可以申請嗎？
A:	凡本校學籍生皆可提出申請，惟年級及院系/所限制以本校與各姊妹校簽屬之交換學生協議書為準(請參考可交換姊妹校列表)。在職生亦可申請出國交換計畫，但不得申請本校提供之出國交換獎學金。

申請前準備(申請資料準備)：

Q1.	請問開放申請後我要去哪裡申請？
A:	國際處將會透過在網頁公告的方式提醒並提供同學線上申請的管道。目前出國交換計畫已採線上申請審查方式進行，故透過線上系統申請即可。
Q2.	那麼我要準備甚麼資料？
A:	線上出國交換申請系統須備妥以下資料以利申請： 1. 中文歷年成績單(含班或系所排名百分比) 2. 中文在學證明書 (上述兩者可在中正堂與科學一館之申請機器可以開立證明、一份 10 元) 3. 中文研修計畫(含擬修課列表) 4. 中文自傳 5. 語言能力證明 6.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7. 簽核表 *以上文件請以 2MB 以內之 PDF 檔上傳至申請系統
Q3.	請問中文研修計畫要怎麼寫呢？修課列表要去哪裡找？如果沒有怎麼辦？
A:	研修計畫並沒有既定格式與架構的要求，同學可以依照以往撰寫讀書計畫的方式執行。 研修計畫中預計交換學校請以志願序排序第一的學校作為對象進行撰寫，如：我第一志願是去德國曼漢交換，那麼我研修計畫就針對德國曼漢進行撰寫。 修課列表部分建議前往第一志願學校網站參考歷年修課列表進行撰寫，如：第一志願為德國曼漢，那就前往曼漢大學的學校網頁尋找相關開課資訊，選擇符合自己就讀領域與興趣的課程撰寫。 若同學的第一志願學校並沒有提供歷年開課紀錄，那麼同學可以參考在國際處網頁的出國交換心得，尋找是否有同學曾經前往該校進行交換及修課內容等等資訊。抑或是，根據目前就讀的領域，撰寫同學預計在該校選修的課程「領域」。
Q4.	請問其他有利文件是指甚麼樣的文件呢？
A:	除列出必要審查文件外其他有利於審查之文件或證明。 如(僅舉例供參考，並非要求)： 1. 競賽紀錄或得獎紀錄等等 2. 課外活動表現：社團參與、校內外志工服務紀錄或其他課外傑出表現 3. 教授推薦函、實習證明或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文件

申請前準備(語言類)：

Q1.	請問語言能力要求的參考依據是姐妹校要求嗎？
A:	赴國外或港澳地區交換者，無論姊妹校是否有規定，均應具備外語檢定考試成績：托福 iBT 或雅思 IELTS 或全民英檢 GEPT (複試通過) 或多益 TOEIC (須包含口說與寫作測驗) 或志願校接受之第三外語檢定成績。若申請截止日前無法提供外語檢定成績，則僅可選填無外語門檻之姊妹校，且總審查成績中之外語能力(20%)將以 0 分計算，此外，仍須於指定日期前補繳外語檢定成績。
Q2.	如果姊妹校要求比校內要求還要高的話，我要參考哪一個？
A:	若姊妹校有規定外語能力門檻，學生於校內甄選申請時就須符合規定方可選填。
Q3.	如果我還沒考語言能力檢定怎麼辦？
A:	若未於申請截止日前繳交外語檢定成績者，審查成績中之外語能力以 0 分計算，且須於指定日期前補繳外語檢定成績，否則得取消交換資格。
Q4.	那如果我只有中高級初試成績或 TOEIC 聽讀成績怎麼辦？
A:	那麼在審查成績中之外語能力將以上限 10 分進行評比，且須於指定日期前補繳外語檢定成績，否則得取消交換資格。
Q5.	如果目前只有網路成績的話怎麼辦？
A:	只有網路成績仍可上傳至線上申請系統，待收到正式成績後攜帶紙本至國際處認可並上傳。
Q6.	如果我要去的學校沒有要求語言成績，但是我有該國母語的語言檢定成績，這樣可以嗎？(如去日本有日檢或去法國有法檢，但是沒有其他英語能力證明)
A:	國際處將會採用 CEFR 標準換算分數。
Q7.	如果我的托福或 TOEIC 成績有符合要求但是過期了怎麼辦？
A:	因 IELTS 檢定成績並無有效期限限制，故已過有效期的 TOEIC 與 TOEFL 成績仍可被接受。但若姊妹校有年限的限制，則通過校內甄選後仍需提供姊妹校要求之期效內外語檢定成績。
Q8.	我的大學(或高中)是在母語為英語的國家完成學業的話，那我還要繳英語能力證明嗎？
A:	若大學學業是在英語系國家完成，那麼在校內徵選階段可以不用另外附上英語成績。但是在姊妹校方面，仍需以姐妹校的認定為主。 若高中是於英語系國家完成學業，那麼同學於就讀大學階段申請無須額外附上英語成績，若是就讀研究所則需另外繳交語言能力證明。